

* 計畫簡介

本計畫自 2006 年 9 月由國科會委託臺大法律學院進行法實證研究之相關規劃、研究與資料庫建置，至今已逾兩年，也累積了相當的研究成果。本計畫研究目的之一在提倡法學領域運用實證研究方法，填補臺灣長期以來以法釋義學為主流，逐漸把法律（體制）與社會實相 (social reality) 之間互動關係的研究排除在法學之外或加以邊緣化，導致規範與實務運作之間缺乏相互對照、反省的盲點。

這種對於法實證研究取徑的輕忽，亦部分源自於實證研究資源的短缺，例如我國政府機關的統計資料公開或資料庫運作，便有著資料公開性不足、因法令或政策之影響致資訊公開有其侷限性、原始的資料庫不公開等問題，或者法律研究者缺乏第一手實證研究資料等等，這些原因都使得法實證研究的進行極為不易。法實證研究的重要性與價值不僅止於學術研究層面，對立法政策或司法實務而言，也同樣重要，不能輕視。

以下扼要說明本計畫目前的研究成果，更詳細的內容請直接連結至臺灣法實證研究資料庫網站。

- 一、建立研究平台：臺灣法實證研究資料庫
- 二、建置臺灣日治時期統計資料庫
- 三、建置法律影像與法律文件資料庫
- 四、參與加掛「2006 臺灣社會變遷基本調查計畫」第五期第二次問卷：休閒組
- 五、針對司法統計資料進行評估與使用調查
- 六、TSSCI 等期刊之論文寫作狀況實證調查
- 七、規劃並實施「臺灣法律與社會變遷調查計畫」第一期間卷
- 八、持續積極推廣、宣傳法實證研究成果與重要性

